### 附件1

具体活动项目加分细则（总满分3.0分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活动类别** | **加分细则** |
| 学校活动  （满分2） | 12·9 合唱比赛参与者基础分0.1分，获得最佳指挥、最佳钢伴在基础分加0.1分，获得比赛一等奖所有参与者在基础分上加0.1分；（邓雅心）  校园服饰大赛模特及设计师基础分0.1 分；获得一等奖所有参与者在基础分上增加0.1分；主秀获得“十佳男模”、“十佳女模”称号，在基础分上增加0.1分；（邓雅心）  “风云杯”辩论赛，队员0.1分，队长0.2分；（邓寒月）  “校园歌手大赛”进复赛0.1分，进决赛0.2 分；（邓雅心）  “太阳杯”足球赛队员0.1 分，队长0.2分；（李诗怡）  “银河杯”乒乓球赛队员0.1 分，队长0.2分；（李诗怡）  “星星杯”排球赛队员0.1 分，队长0.2分；（李诗怡）  “明月杯”篮球赛队员0.1 分，队长0.2分；(李诗怡)  以上“四大杯”比赛和“风云杯”辩论赛，名次加分如下：  团队获得四强、亚军、冠军在基础分上依次加0.1分，0.2分，0.3分；（李诗怡）  拉拉队队员0.1分，队长0.2分，获得一等奖在基础上加0.2分；（李诗怡）  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，凡参与校级比赛加0.1分，其中主持人加0.2分，获得市级金奖在基础上加0.3，银奖加0.2，铜奖加0.1；（刘洋）  “学业辅导室”主讲人，讲授一次加0.1分，最高不超过0.2分；（王恺昕）  “演讲大赛”进复赛0.1分，进决赛0.2分。（邓寒月）  校运动会团体比赛（含羽毛球、慢垒球、乒乓球）第一名0.3 分，第二名0.2分，第三名0.1分；个人项目第一名至第三名0.2分，第四名至第六名0.1分；参与校运动会开幕式成员0.1分；（李诗怡）  担任校团委下直属九大团体的主席或主席团成员0.2分；担任校级社团主席成员0.1分，获得“十佳社团”称号再加0.1分；（校团委负责老师）  参与宿舍文化节评为一等奖的宿舍以及星级宿舍，每位成员加0.1分；（证书复印件）  雪绒花使者负责人工作满一年加0.2分，雪绒花使者工作满一年，考核优秀加0.1分；(耿思敏)  优秀班集体（或标兵团支部）的班长（或团支书），校级称号加0.1分，市级称号加0.2分；（证书复印件） |
| 学院活动  （满分1） | 参与社会实践活动如暑期支教（含校团委资助外系组织的）队员加0.1分，队长加0.2分，这个加分不累加；（证明表复印件）  各类志愿活动（含迎新生、开学典礼，毕业典礼等校级以上活动）每项0.1分；（此单项满分0.4分）（院级活动：刘洋；证书复印件）  评选京师先锋号党支部，一等奖党支书加0.2分，支委加0.1分；二等奖党支书加0.1分，支委加0.05分；（证书复印件）  参加学院学工课题研究答辩的项目负责人0.2分，项目参与人0.1分；  学院勤工助学优秀个人加0.1分；（张璇老师） |